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持有控股子公司股权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得知，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亿阳信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通科技”）的股权被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冻结，涉及股权冻结数额为 10,000 万元人民币，冻结期限自 2017 年 11 月 14 日起三年，执行文书号（2017）皖民初 46 号；公司持有北京恒通安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通安联”）的股权被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冻结，涉及股权冻结数额为 1,800 万元人民币，冻结期限自 2017 年 11 月 14 日起三年，执行文书号（2017）皖民初 46 号；公司持有北京唯家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唯家佳”）的股权被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冻结，涉及股权冻结数额为 700 万元人民币，冻结期限自 2017 年 11 月 14 日起三年，执行文书号（2017）皖民初 46 号；公司全资子公司亿阳安全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阳安全”）的股权被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冻结，涉及股权冻结数额为 5,000 万元人民币，冻结期限自 2017 年 11 月 14 日起三年，执行文书号（2017）皖民初 46 号；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亿阳信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安徽亿阳”）的股权被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冻结，涉及股权冻结数额为 600 万元人民币，冻结期限自 2017 年 12 月 1 日起三年，执行文书号（2017）皖民初 46 号；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亿阳的股权被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冻结，涉及股权冻结数额为 600 万元人民币，冻结期限自 2017 年 11 月 15 日至 2019 年 11 月 14 日，执行文书号（2017）皖 01 民初 627 号。

公司已收到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及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上述事项送达的民事裁定书。公司目前正积极协调，力争通过正常法律途径妥善处理，并尽快解决上述股权被冻结事项。

上述事项，已对公司日常经营造成一定不利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公司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2月8日